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在 2025 年工作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各项职责，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积极推进董事会各项决议实施，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董事会科学决策和规范运作做出了富有成效的工作，有效地保障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现就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良好增长态势，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1,025,980,044.98 元，同比增长 18.68%。报告期内重要事件概览：

（1）市场开拓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市场开拓，推动全年营业收入稳步增长。营销渠道方面，公司通过自主开发、互联网推广、参加国内外专业展会等多元方式积极拓展市场，持续提升品牌影响力，先后亮相了慕尼黑上海电子展、中国国际光电博览会等行业展会。客户合作和资质认证方面，公司在汽车、通讯电子、工程机械、轨道交通四大核心主营业务领域持续深耕，成果显著。汽车领域国内通过北京某新势力车企认证，海外获 Stellantis（斯特兰蒂斯）主机厂认可，轨道交通领域成为中车某子公司的合格供应商，通讯电子、工程机械等领域亦保持良好态势。公司积极布局新兴赛道并取得初步成效，储能领域取得国内某主流储能系统企业合格供应商代码，实现业务落地突破，为后续赛道深耕与合作落地搭建良好开端。

（2）研发技术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大研发资金投入，保持技术创新活力。公司大力吸纳研发人才，依托十余年材料改性配方开发的技术沉淀，公司牢牢掌握编织、纺织、挤出、复合、机加工等多项工艺 Know-How，全年研发工作取得丰硕成果。新产品研发方面，公司推进腱绳及护套、医疗行业导向鞘管等多款新产品开发，为公

司布局新兴领域提供了产品技术支撑。技术攻关方面，公司持续深耕材料研发，聚焦高分子改性配方开发方向，并针对特种装备用耐高温单丝等进行专项研发，实现各项核心技术的迭代升级与优化突破。

尽管目前部分前沿领域的研发成果及新产品仍处于验证或市场导入阶段，尚未对公司报告期内的营业收入形成重大贡献，但相关技术储备有效拓展了公司产品的应用场景，为公司抢占未来市场先机、实现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3）产能提升

报告期内，为快速响应市场需求，公司扎实推进全球生产基地产能扩张工作。海外产能布局方面，公司持续落实“出海”战略，通过对墨西哥捷卡富追加投资、推进摩洛哥捷卡富注册、筹建越南捷卡富等举措，以进一步完善海外产能布局，为后续海外市场开拓筑牢产能根基；国内产能布局方面，公司聚焦产能提升与区域市场覆盖，加速推进产能扩张项目建设与区域子公司落地运营，其中，东莞骏鼎达“骏鼎达功能性保护材料生产建设项目”于报告期内完成厂房封顶，为2026年项目投入运营奠定坚实基础；华北区域山东骏鼎达正式开业，该公司聚焦区域市场拓展和客户本地化服务，有效强化了国内市场综合竞争力。

（4）产品制造和相关支持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智能工厂建设工作，子公司江门骏鼎达上线实施IMS智能制造系统，该系统作为制造业新一代数字化智能制造解决方案，可以有效优化流程，打通公司的物流、信息流、价值流，实现增效降本、减存提质；同时通过与SAP系统互联，围绕品质、效率、交期、成本四大核心维度开展优化提升，提高综合效率，实现产品4M（人、机、料、法）全流程追溯，生产过程防错管控及生产信息无纸化管理。

同时，各制造基地多措并举推进生产运营优化，通过系列举措有效提升生产效率，保障产品品质稳定性。自动化生产层面，在生产车间引进AGV及配套产品用于智能产线搬运项目，导入视觉检测、自动裁切等多类自动化设备，全面提升生产自动化水平；生产效率提升层面，公司加大多技能员工培养力度，夯实生产人力支撑，进一步释放产能；品质管理层面，公司持续落实质量管理体系建设工作，通过星级工厂评比等方式强化品质管控，健全品质保障机制；绿色生产层

面，公司始终践行绿色低碳生产理念，如：子公司苏州骏鼎达光伏发电项目正式投用，助力生产环节节能降碳。在上述各项举措协同推进下，公司全年产品交付与品质管理工作均取得良好成果，获多家下游客户颁发的优秀合作供应商等奖项，生产运营质量稳步提升。

（5）治理与内控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要求，对公司治理结构进行规范化调整，修订《公司章程》并制定、修订多项内部控制管理制度，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与内控体系。同时证券部牵头修订并下发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规范手册》，同步制定配套点检表，切实提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关键少数”的合规履职意识，进一步保障有关人员履职效率与规范性。

（6）文化建设和人员激励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企业文化建设工作，着力构建“尊重、互信、激情、高效、卓越、创新”的核心企业文化体系。同时，公司制定了《幸福委员会专项资金实施方案》，以制度化的举措践行“工作有归属，生活有依靠”的企业承诺，切实增强员工的幸福感和归属感。

公司持续完善激励机制建设，由人力资源部主导对薪酬管理体系、绩效管理体系、季度评优方案等进行优化升级，确保各项制度适配公司不同发展阶段的经营管理需求。此外，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与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与留住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骨干员工，充分调动公司核心团队的积极性与创造性，提升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公司、股东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公司于 2025 年制定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7）投资与参股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内生增长与外延并购相结合的发展战略，密切关注行业发展动态及产业链优质标的，积极寻找与公司主营业务协同、具备长期投资价值

的标的，公司对多家标的企业开展接洽与实地考察，并对接部分意向企业进行尽职调查工作，其中一家标的企业已于报告期内完成股权受让合同签署，相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已于 2026 年年初办理完毕，目前公司已成为该标的企业的参股股东，该笔投资短期内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始终以长期发展为导向，积极拓展盈利渠道，致力于为全体股东创造持续、稳定的投资回报。

（8）荣誉资质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多项荣誉，包括 2025 年深圳企业 500 强榜单上榜企业、第五届“深圳质量百强企业”、深圳市先进级智能工厂等，并复核通过的第一批广东省级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等。

二、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25 年，公司共召开 5 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均合法有效。董事会会议就公司的战略规划、经营情况、股权激励计划等各项事宜进行审议并做出决策。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5/4/19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5/8/15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3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5/10/25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本次会议决议豁免披露。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5/11/10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5	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5/12/5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2）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 次年度股东大会和 2 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职责，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推动公司治理规范化运作和健康发展，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时间	会议决议
1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68.5137%	2025/5/13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21）
2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67.9757%	2025/9/5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会	69.4133%	2025/12/5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51）

（三）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遵照《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要求，勤勉履职、积极开展工作，密切关注公司经营发展动态与战略实施进展。2025 年，战略委员会共召开 1 次会议，重点审议《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事项，通过完善工作细则进一步规范履职流程、提升工作效能，为公司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与规范性提供坚实保障，具体会议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第四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8/15	1、《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

2、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严格遵照《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要求，勤勉履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切实保障公司治理规范有序推进。2025 年，提名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围绕工作细则修订、独立董事补选等重要事项履行审议职责，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规范人员任职管理提供了专业支撑。具体会议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8/15	1、《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
2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11/10	1、《关于公司独立董事任期届满辞职暨补选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提名唐志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1.02 提名沈小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遵照《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要求，勤勉履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2025 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围绕工作细则修订、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配套考核管理办法等重要事项履行审议职责，严格把控流程规范性与完整性，切实保障相关事项决策的合规性与严谨性，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筑牢基础，具体会议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一次会议	2025/8/15	1、《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
2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2025 年第二次会议	2025/11/10	1、《关于<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照《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要求，勤勉履职、积极开展各项工作。期间，审计部每季度主动向其报告内部审计工作情况；审计委员会就公司的利润分配、会计师事务所续聘等事项提出了专业建议，并就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与公司保持良好沟通，具体会议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3/26	就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沟通函（完成阶段）沟通
2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2025/4/19	1、《关于<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4、《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5、《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6、《关于全资子公司拟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 7、《关于<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8、《关于修订及制定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8.01《制定<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8.02《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9、《关于<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0、《关于拟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11、《关于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2025/8/15	1、《关于<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3、《关于制定及修订公司部分制度的议案》 3.01《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 3.02《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 3.03《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管理制度>》 3.04《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管理制度>》 3.05《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管理制度>》
4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2025/10/24	1、《关于审议<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5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12/19	就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审计工作,注册会计师与审计委员会及独立董事的沟通函(审计前)沟通

(四) 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3 名,其中谭小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制度规定,依法行使权利、忠实履行义务,始终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勤勉尽责开展各项工作。2025 年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共召开 2 次会议,具体会议信息详见下表: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1	独立董事 2025 年专门会议	2025/4/19	1、《关于<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
2	独立董事 2025 年第二次专门会议	2025/8/15	1、《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2、《修订<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

序号	会议届次	召开时间	会议议题
			议工作制度>》

独立董事按时出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会议、董事会及股东（大）会，认真审议各项议案，主动根据个人时间安排，通过实地走访江门、东莞、苏州、昆山等地的子公司、考察东莞及昆山区域供应商，参加行业展会等多种形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运作、内部控制建设情况及相关决议执行进度，凭借自身专业知识作出独立、公正判断，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监督与专业支撑作用，切实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具体请见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五）信息披露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信息披露规则的标准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 2024 年度—2025 年度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评价结果中获得 A 级评价，且不存在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情况。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公司严格遵照相关规定，持续健全董事会与投资者的常态化沟通机制。报告期内，公司举行了 2024 年度及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日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中，公司进一步优化沟通渠道，增设投资者联系电话，通过接待调研、互动易平台回复等多种方式，积极与各类投资者沟通，及时、耐心地回复投资者关心的问题。

三、2026 年董事会重点工作

2026 年度，公司董事会将继续发挥在公司治理中的核心作用，勤勉尽责，防范风险，科学高效决策重大事项，不断提升公司规范运作和治理水平，保障公司实现稳健发展，2026 年董事会的重点工作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一）积极促进管理层达成 2026 年经营目标

2026年，公司董事会将继续从全体股东利益和公司长远发展出发，督促经营管理层持续聚焦主营业务，坚持长期主义发展理念，科学制定年度经营计划并推动各项举措落地见效；同时，充分利用广大优质客户资源、深化材料改性技术应用，积极拓展市场布局、提升核心竞争力，全力促进年度经营目标达成，持续提升公司经营业绩，以稳健发展成果回报广大投资者。

（二）持续提升公司规范化运作水平

1、充分发挥董事会、股东会的效能。公司董事会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规定，确保股东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合法合规，董事会将积极执行股东会决议，严格落实自身各项决议，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将切实履职尽责，通过召开专门会议，与其他董事、经营管理层成员保持充分且良好的沟通，为公司的发展积极建言献策，持续提升公司的管理水平。

2、夯实与健全内控制度。公司将依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最新法律法规要求，结合内部实际运营需求，修订完善《公司章程》及各项内部控制制度，进一步构建透明规范、高效有序的运作体系，为公司可持续健康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3、加强专业知识的学习。董事会成员系公司“关键少数”人员，将通过案例分享、专业培训、自主研习等方式，学习公司治理、证券法律法规等相关知识，不断提升履职能力，强化规范运作意识，确保高效、合规履行董事职责。

（三）持续做好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

1、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通过内部职能部门分享、与其他上市公司交流等方式不断提升信息披露的质量，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

2、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质量。公司将持续通过召开业绩说明会、接待调研、电话沟通、互动易等多渠道，与各类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增进互信，筑牢良性互动的投资者关系基础。

深圳市骏鼎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03月27日